

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绿色指南

法国

（2022年版）

商务部国际贸易经济合作研究院
中国驻法国大使馆经济商务处
商务部对外投资和经济合作司

前言

绿色发展是可持续发展的必要条件，已成为世界经济增长的新动能。当前，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气候变化、疫情防控等全球性问题给人类社会带来前所未有的影响，多国把绿色转型作为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重要方向，碳中和问题成为国际社会关注焦点，国际贸易投资中的绿色规则加速演进。我国积极推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规划建设新型能源体系，积极参与应对气候变化全球治理，促进国际绿色投资合作发展。

商务部高度重视对外投资合作绿色发展，践行绿色发展理念，会同相关部门印发《对外投资合作绿色发展工作指引》，引导企业积极开展绿色对外投资合作。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推动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商务部合作司组织商务部国际贸易经济合作研究院和驻外经商机构特别编写了2022年版《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绿色指南》（简称《绿色指南》），选取15个具有代表性的国家和地区，系统介绍了当地绿色经济发展现状、相关规划和政策法规，以及与中国开展双边绿色发展领域投资合作的情况。

希望2022年版《绿色指南》对“走出去”企业稳妥有序开展绿色发展领域对外投资合作有所助益。

《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编制办公室

2023年1月

目 录

1. 法国绿色经济发展情况及发展规划.....	1
1.1 法国政府的绿色经济概念.....	1
1.2 绿色经济发展现状	1
1.3 绿色经济发展规划	1
2. 法国与发展绿色经济相关的政策和法规	2
3. 中国与法国开展绿色投资合作情况.....	5

1. 法国绿色经济发展情况及发展规划

1.1 法国政府的绿色经济概念

法国官方采纳联合国环境规划署（PNUE，英文缩略语为“UNEP”）关于绿色经济的定义，即绿色经济是指能改善人类福利和社会公平、并且显著降低环境危害和生态稀缺性的经济模式。法国经财部官网指出，绿色经济包括两类经济活动，一是低污染或低能耗的传统经济活动，二是以环保或管理自然资源为目的的生态经济活动。可再生能源、循环经济与清洁交通是目前法国绿色经济的三大应用领域。

1.2 绿色经济发展现状

据法国国家绿色经济就业岗位与职业观察站（Onemev）公布的最新数据，截至2017年，法国绿色经济创造约53.9万个全日制就业岗位（占法国国内就业总数的2.1%）以及约43.4万个全日制周边就业岗位；创造附加值316亿欧元，约占法国GDP的1.5%；产品出口额92亿欧元，进口额74.5亿欧元，实现顺差17.5亿欧元。

1.3 绿色经济发展规划

2015年11月，法国政府提出《国家低碳战略》（SNBC），针对交通、建筑、农业、工业、能源和废弃物等六大领域制定减排目标及相应政策。2018-2019年，法国政府对该战略进行了修订，调整了法国2050年温室气体减排目标，从此前的比1990年减少75%改为碳中和目标。2020年4月，法国政府以法令形式正式通过该战略，设定2050年实现碳中和的目标。具体内容可详见网站：<https://www.ecologie.gouv.fr/strategie-nationale-bas-carbone-snbc>

2. 法国与发展绿色经济相关的政策和法规

2000年9月18日通过的《环境法典》（code de l'environnement）是法国历史上第一部环境法典，是法国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集大成者，涵盖了所有环保领域，如大气、水体、噪声、固体废弃物、振动、放射性、危险化学品污染等，也涉及所有重要的环境管理制度，如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环境信息的调查与使用、许可证管理、总量控制、废弃物的回收处理、特定化学品的禁用制度等。

2010年7月法国出台的《国家环境承诺法》提出了企业提交碳排放报告的一般性原则。2015年8月，法国政府颁布法令，强制要求行政机构和企业定期提交碳排放报告，违者将被处以最高1500欧元的罚款（2019年，法国政府将罚款金额提高至2万欧元）。根据规定，500名员工以上的私营企业须每4年提交一次碳排放报告，250名员工以上的国营企业和部门以及5万户居民以上的地方行政当局须每3年提交一次碳排放报告。

2014年法国政府正式引入碳税（taxe carbone），当时税率为7欧元/吨。但碳税不是一种新的生态税，而是对能源征税，类同能源消费税，纳税主体主要是化石能源的进口商、供应商与经销商。法国政府曾计划将碳税逐年提高至2030年的100欧元/吨，后由于遭受“黄马甲运动”等反对声浪，目前法国碳税税率约为44.6欧元/吨。

2021年8月底，法国政府颁布关于“应对气候变化和加强韧性以面对气候变化带来的后果”的法律，即《气候与韧性法案》（loi climat et résilience）。该法案主要内容包括：

（1）消费领域。为产品和服务设立“生态评分”（éco-score）环境标签；禁止播放有利于化石燃料的广告；在部分地方市镇的邮政信箱上试行张贴内容为“同意接收纸质广告”（Oui pub）的标签，未贴上述标签的邮政信箱将不被允许

投放纸质广告；到2030年，400平方米以上的大型超市用于销售散装商品的面积占比应达到20%，以减少商品包装带来的污染。

（2）生产与劳动领域。推动国家研究战略与国家低碳战略进一步对接；在公共采购中纳入环境因素；对《采矿法》中的若干条款进行修改；对《多年能源计划》中的可再生能源发展目标具体到各个大区。

（3）出行方面。到2024年，在人口超过15万的居民区设立“低碳排放区域”（ZFE），老旧个人乘用车将被禁止进入该区域；延长电动自行车购买补贴政策；当两地之间存在时长低于2小时30分钟的火车出行替代方式时，与之相关的国内航班将被禁止；到2030年，每公里排放超过95克二氧化碳的个人乘用车将被禁止销售；把节能驾驶技术（écoconduite）纳入长途卡车司机的培训内容。

（4）在住房与人为改变土壤属性领域：逐步淘汰隔热和取暖效果差的房屋；制定房屋节能改造财政援助政策；到2030年，法国地面混凝土化的速度将减半；禁止新建人为改变土壤属性的商业中心；保护区面积占比达到30%。

（5）在食品领域：自2021学期起，学校食堂每周必须提供一份素食套餐；到2030年，氨气排放量将比2005年减少13%，一氧化二氮排放量将比2015年减少15%。

2021年11月初，法国政府发布“加速发展光伏发电行动计划”，提出逐步推广仓库、停车场等场所强制性光伏发电等10项光伏发电政策。未来，法国每年将新增光伏发电300万千瓦时。预计到2025年，法国将在公共用地上建设1000个光伏发电项目。预计到2028年，法国光伏发电量将是目前的三倍。

在欧盟层面，法国加入欧盟排放交易体系（EU ETS）。欧盟排放交易体系建于2005年，按照“总量-交易”的原则逐步推进实施，目前已进入第四个交易阶段（2021-2025年），纳入该体系的欧盟企业数量已从最初的1.14万家增至1.64万家，

涉及电力、钢铁、水泥、精炼、化工、供暖等主要高碳排放行业。2019年底，欧委会发布《欧盟绿色新政》（Green Deal），计划将公路交通和建筑业两个行业纳入欧盟排放交易体系。法国在欧盟排放交易体系框架下的排放配额为1.01亿吨二氧化碳当量，电力、钢铁、化工、水泥、提炼、供暖等六大行业的碳排放占比分别为：23%、18%、13%、12%、11%、5%。目前，共有1041家法国规模以上企业被纳入欧盟排放交易体系。

2021年3月，欧盟议会投票通过了一项关于设立“碳边境调节机制”（CBAM）的议案。同年7月，欧委会提交了关于建立欧盟CBAM的立法提案，标志着CBAM立法程序的启动。2022年6月，欧洲议会通过了CBAM的修正提案，这标志着全球第一个针对进口产品征收“碳税”的机制离正式实施更进一步。根据欧洲议会的提案，CBAM将于2023年1月1日起施行，企业需要开始履行申报义务。相比欧委会原来的提案，尽管欧洲议会将CBAM的过渡期延长至4年，但欧洲议会在原提案基础上扩展了涵盖行业和涵盖排放的范围，并将免费配额的递减期大幅缩短至5年。

3. 中国与法国开展绿色投资合作情况

2015年11月2日，中法两国发布《中法元首气候变化联合声明》。双方强调，技术创新在应对减缓和适应气候变化、增长和发展、能源获取和能源安全等相互关联的挑战中具有关键作用。双方支持进一步加强现有技术机制，以合作开展技术开发和转让，包括通过联合研发、示范和其他活动。

目前，中欧均建立了碳排放交易体系，双方积极推动并引领绿色投资和低碳经济发展。2021年6月，中国远景集团（Envision）宣布未来10年在法投资20亿欧元生产电动车电池。2021年11月，法国政府出台10项政策鼓励发展光伏发电产业。中法和中欧在绿色投资和气候变化领域的合作基础扎实、前景广阔。

2019年11月，第二届中法绿色金融联席会议在法国巴黎成功举行，推动“一带一路”地区采取低碳模式发展。此外，中国人民银行指导绿金委与伦敦金融城牵头多家机构发起了《“一带一路”绿色投资原则》（GIP），该合作途径得到了法国金融机构如法国巴黎银行、法国农业信贷银行、法国外贸银行、法国兴业银行的积极响应，双方将就“一带一路”国家和地区的绿色金融标准做进一步合作。

2023年4月，《中法联合声明》强调，中法两国支持促进和发展有助于生态转型的融资，鼓励各自金融部门统筹业务和减缓和适应气候变化、保护生物多样性、发展循环经济、管控和减少污染或发展蓝色金融等方面的目标。